

澠池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抓好政府网站建设，今年以来，共发布信息 2700 余条，发布公告公示 70 个，公开重要会议 40 次，更新县政府文件 28 个，其中政策类文件 23 个，均予以政策解读。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接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件 13 件，所有申请都得到办理，2023 年以来，全县没有产生依申请公开提供信息收取费用，全年无一起政府信息公开泄密的情况发生。

(三) 政府信息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政务公开办有关要求，2023 年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了“三审三校”制度，强化了信息管理。向 12 个乡镇和 22 家有政府信息发布权限县直单位下发县政府网站安全承诺书，层层压实了信息安全责任。严格要求我县政务新媒体单位做好日常更新，每周对未更新单位进行提醒通知，并严格要求把好更新质量关，今年以来，在上级政务新媒体检查中未发现政治敏感、个人信息等词汇。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今年以来，按照集约化建设要求，通过不断沟通对接，召开培训会议，及时督促指导 22 家相关县直单位，12 个乡镇解决新网站日常更新发布技术问题，现已正常上线运营，顺利完成网站重新建设。二是完成了县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通过协调、指导、督促，要求，历时近 3 个月，县域 20 家相关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圆满完成了上级要求的各自基层政务公开目录事项的公开工作。三是围绕市政府政务公开办下发的《关于推进全市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深入研究，积极落实，开设了卫健、教育、民政等 12 个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联系 10 家单位组织编制了相关领域政务公开标准主体和目录，并进行了公开，同时，将相关维护权限对单位进行了分配，定期检查更新情况，确保工作切实做到位。

(五) 监督保障：2023 年 9 月份，健全完善了《澠池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澠池县政府门户网站管理办法》《澠池县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制度》《澠池县人民政府依申请信息公开指南》《澠池县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等制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9	0	2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8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16		
行政强制	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44.098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2	0	0	0	0	0	5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0	0	0	0	0	1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	0	0	0	0	0	4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1	0	0	0	0	0	2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3	0	0	0	0	0	13	
(七) 总计	52	0	0	0	0	0	5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7	0	2	0	9	0	0	0	1	1	0	1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面临的主要问题：一是少数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主动公开意识不强，政务公开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策解读工作还需加强，解读质量有待提高；三是创新亮点工作还不够突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水平与目标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

下一步，我县将从三个方面再下功夫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在加强数字政府建设上再下功夫。紧紧围绕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安全保障、数据资源、平台支撑等提升政府履职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在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取得新进展。积极探索助企纾困政策由“企业找政策”到“政策找企业”的转变，在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发挥重要作用。二是在保障公开质量上再下功夫。指导督促全县各单位紧紧围绕社会公众关切，进一步依法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强化政策解读，从涉及面广和群众关注的重点出发，深入解读政策文件的制定背景、起草过程、创新举措等信息。三是在网站、媒体监管上再下功夫。加强对全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流程、进一步强化审查责任，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全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稳定运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处理费。

2.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